

朱自清散文全编

浙江文艺出版社

● 吴为公 李树平 编

朱自清散文全编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张德强

封面设计:梁 珊

朱自清散文全编

吴为公 李树平编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桐庐印刷厂印刷

(杭州体育场路347号)

(桐庐镇安乐路93号)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9.75 插页 2 字数 440000 印数 00001—10000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856-2/1·787

定价:22.30元



朱自清像 (1932年)

論嚴肅

朱自清

新文學運動的開始，鬥爭的對象主要的是古文，其次是「禮拜六」派或鴛鴦蝴蝶派的小說，又其次是舊國戲，還有文明戲。他們說古文是死了，舊戲國陳腐、簡單、幼稚、嘈雜，不真切，武場更只是雜耍，不是戲。鴛鴦蝴蝶派的小說意在供人茶餘酒後消遣，不嚴肅，文明戲更是不顧一切的專迎合人們的低級趣味。白話總算打倒了古文，雖然還有些肅清的工作；話劇打倒了文明戲，可是舊戲還直接挺的站着，新戲劇還在難產之中。鴛鴦蝴蝶

● 朱自清手迹

前 言

吴为公 李树平

中国现代散文的发展，以“五四”时期的成就为最高，影响最大，而朱自清的散文创作，又是这一时期实绩最大，成就最高的；朱自清作为散文大家，他的名字永远和中国现代散文的历史写在一起。

鲁迅曾说：“‘五四’时期散文、小品的成功，几乎在小说、戏曲和诗歌之上。”（《小品文的危机》）的确，“五四”时期文学的诸门类中，散文的成就最为突出。朱自清在《论现代中国的小品文》中也高度评价了散文的成就，他说：“最发达的，要算是小品散文。三四年来风起云涌的种种刊物，都有意无意地发表了许多散文，近一年这种刊物更多。……小品散文，于是乎极一时之盛。”在《〈背影〉序》中又说：“就散文论散文，这三四年的发展，确是绚烂极了。”在这“极一时之盛”“绚烂极了”的散文百花园里，有周作人的隽永，俞平伯的绵密，徐志摩的艳丽，冰心的飘逸，而朱自清先生则以其“真挚清幽的神态”屹立于“五四”散文之林（钟敬文《柳花集》，群众图书公司1929年初版），他的散文以独特的美文艺术风格，为中国现代散文增添了瑰丽的色彩，为建立中国现代散文全新的审美特征，树立了“白话美文的模范”。

—

朱自清,1898年11月22日出生于江苏东海县一个小官僚的封建家庭,原名自华,号秋实。六岁时随家从东海移居扬州,他成长于扬州,故自称“扬州人”。1916年毕业于江苏省立第八中学(即后来的扬州中学),并考入北大预科,后转入哲学系。1920年毕业,到江浙一带做了五年的中学国文教员。1925年清华学校设大学部,经俞平伯推荐,任清华大学教授,并任中文系主任,从此他一生服务于清华大学。1937年抗战爆发,他随清华大学迁入昆明,在西南联大任教授,1946年又随清华大学迁回北平,仍为教授及中文系主任,1948年8月12日去世。

纵观朱自清的一生,可以看出他既是一位诗人和散文家,又是著名的学者和教授,更是一名激进的民主斗士。

作为诗人和散文家,朱自清对中国现代文学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做过许多开创性的工作:他与人合作创办了文学史上第一个《诗》刊,并且加入了创作新诗的行列,写下了现代文学史上第一首抒情长诗——《毁灭》;同时,他还编选了《中国新文学大系·诗集》,并为之写了《导言》,第一次对新诗创作进行了历史性的总结。另外,他还第一次在大学课堂里开设现代文学课程——《中国新文学研究》,并且留有讲义稿本《中国新文学研究纲要》。无疑,他是“五四”新文学的拓荒者和创业者之一。朱自清对新文学的最大贡献,是他所擅长的散文小品,它们在新文学史上有着极为重要的地位。首先,他是继冰心等人之后又一位突出的小品散文家,他以“美文”的创作实绩,彻底打破了复古派认为白话不能作“美文”的迷信,尽了对旧文学示威的任务;其次,他在中国古典文学的基础上和“五四”中西文化交流的背景之下,

创造了具有中国民族特色的散文体制和风格；再次，他的散文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匆匆》、《背影》、《荷塘月色》、《春》等名篇，一直被认为是白话美文的典范，历来一直被选为大中学校语文教材，它为培养文学青年和繁荣散文创作提供了宝贵的艺术经验。

作为学者和教授的朱自清，在古典文学、语文教育、语言学、文艺学、美学等学科领域都有很深的造诣和建树。他的贡献是多方面的，尤以古典文学研究和语文教育最为突出。《经典常谈》是朱自清系统评述《诗经》、《春秋》、《楚辞》、《史记》、《汉书》等古籍的论文结集，写得深入浅出，至今仍是青年人研究古典文学的入门向导。《诗言志辨》是他功力最深的著作，对“诗言志”“诗教”“比兴”“正变”四个方面的诗论，纵向作了精微的考察，理清了它们的来龙去脉和衍变史迹，从而纠正了谬说。他还先后对古诗十九首、乐府、唐宋诗作过深入的研究，对李贺、陶渊明作过认真的行年考证，写有《十四家诗钞》、《宋五家诗钞》、《陶渊明年谱中之问题》、《李贺年谱》等著述。他治学严谨，取材翔实，思想敏锐，他这方面的著述凡近百万言。朱自清始终关心着中学、大学的语文教育，他与叶圣陶联璧，共同著有《国文教学》、《精读指导举隅》、《略读指导举隅》等书。他编过多种教材和课本，临终前还与叶圣陶、吕叔湘合编《开明高级国文课本》等。他是一位不可多得的语文教育家，正像叶圣陶说的：“他是个尽职的胜任的国文教师和文学教师。”（叶圣陶《朱佩弦先生》）

作为民主斗士的朱自清，从青年时代起，他就一直追求光明与真理，为之呐喊歌吟，上下求索。但生活不可避免地给他以时代的苦闷和个人彷徨，以至他较长时间躲进书斋。然而朱自清毕竟是一个正直的知识分子，毕竟为他多灾多难的祖国得以凤凰涅槃而执着地寻找真理和光明，一旦他把祖国的命运和人民的

解放斗争联系起来并且自觉地走向人们的时候，他就成为了一个坚强的革命民主主义的战士。1945年他回成都对夫人陈竹隐说：“以后中间路线是没有了，我们总要把路线看清楚，勇敢地向前进。”而闻一多遇刺后，他更是不再彷徨，而成为人民斗争行列中的一名坚强斗士。1946年10月后重回北平的两年，是黎明前最为黑暗的时期，却是他一生中最辉煌的时期。他执教之余，越来越关心祖国的命运，盼望新中国的诞生，勇敢而坚定地投身到“反饥饿，反迫害”的民主斗争中去。毛泽东在《别了，司徒雷登》一文中称赞他大义凛然的骨气，“朱自清一身重病，宁可饿死，不领美国的‘救济粮’……我们应当写闻一多颂，写朱自清颂，他们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

综上所述，朱自清的一生是平凡的，但又是可歌可泣的。

二

以《歌声》涉笔散文领域的朱自清，从1923年后转向散文创作，以后就一直没有间断过。

朱自清早期的散文收在《踪迹》和《背影》里，在这些散文中有一部分是以夹叙夹议手法写的呼吁与诅咒的名篇，如《生命的价格——七毛钱》、《航船中的文明》、《白种人——上帝的骄子》、《阿河》、《哀韦杰三君》、《旅行杂记》、《海行杂记》等。这些散文直接从现实生活取材，从一个角度抨击当时的黑暗社会。在《生命的价格——七毛钱》中写一个五岁的女孩，被其哥嫂以七毛钱的价格卖掉，叙述“一条低贱生命”的故事，这是作者在温州亲眼所见的一幕，文章想象她今后任人宰割的命运，她若长大成人或者卖给人家作妾，或者卖到妓院沦落风尘。作者愤激地诘问：“这是谁之罪呢？这是谁之责呢？”《阿河》写了一位十八岁的农家少

女阿河的悲剧，她被迫嫁给了一个三十多岁的流浪汉，气得她离家出走去当女佣，后来又被男人抢回去，逼她爹拿钱换人，她爹只得以八十块钱的价格又把她卖给一个有钱的老板。作者义愤地控诉畸形社会为富不仁的罪孽。在《白种人——上帝的骄子》中，写在电车上意外地受到“小西洋人”的侮辱和挑衅，便由这一次突然的“袭击”联想到许多的“袭击”，从那“小西洋人”的眼光和表情思考他如此蛮横猖狂的原因，勾出一个傲慢的小西洋人的形象，指出这“小西洋人”脸上“缩印着一部中国的外交史”，喊出了民族平等的正义要求。这在帝国主义横行、北洋军阀卖国求荣的二十年代，有着激励民族意识的现实意义。在《哀韦杰三君》里则对“三一八”惨案中死难者韦杰三君奉献自己深挚的悼念和敬意，语挚情深，感人肺腑，朱自清对北洋军阀统治下的黑暗社会的憎恶是非常明显的。

这时期朱自清的创作主要的还是叙事抒情的散文，这些散文或叙述个人的经历和感受，或写景状物抒发情怀。

《背影》写为儿子送行，并艰难地替儿子买来桔子的父亲的“背影”，作者选择了一个特殊的背影加以烘托，这“背影”是在他祖母去世、父亲赋闲、家境日益破败的氛围中予以孕育和刻画的。从而以血和泪掺和的冷涩惨淡的色调，在抒情主人公心灵深处勾画出一个悲剧性的“背影”形象。全文叙事含蓄，将丰富的感情寓于朴素的描写和叙述中，表述了一个辛苦辗转的知识分子在动荡不安的时代中苦于世态炎凉的思想感情；同时也从小康之家的日益没落这一角度，曲折地反映了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统治下，中国人民趋于贫困化的现实。《背影》写作者的生活感受，写出了真情，写出了情致，使这篇散文在当时获得单篇散文从未曾有过的脍炙人口、争相传诵的巨大影响。《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绿》、《荷塘月色》等篇是写景抒情见长的名篇。《桨

声灯影里的秦淮河》从全篇内容看，既有对秦淮河往事的追述，也有自己在秦淮河的见闻和感触；既有对秦淮河夜景的描写，也有对河上歌妓行为的记叙。从表现手法看，有细腻的近景描绘，有疏淡的远景勾勒，有静景有动景，有实景有虚景，起伏跌宕，变化多姿。文章抓住了“灯影”从各个角度进行了细针密缕的描绘和渲染，逼真地再现了当时秦淮河的美的境界。又如《月朦胧，鸟朦胧，帘卷海棠红》，是描写一幅画，文题也是画题，作者细腻地描写出了画面形象的位置、色彩和形态，通过具体的描绘，不但生动地写出了画面的内容，而且也传达出了“月朦胧，鸟朦胧”的意境。而在《荷塘月色》这篇写景抒情散文里，朱自清先诉说自己的不宁的心境，然后描写一个宁静的与现实不同的环境——荷塘月色，通过对传统的“出淤泥而不染”的荷花和高寒孤洁的明月的描绘，象征性地抒发了自己的洁身自好和向往美好新生活的心情。总之，这类写景散文，寓情于景，情景交融，流露着浓郁的诗情画意。而且，无论是叙事散文还是写景散文，篇章布局都是十分精当的，显示出他早期散文漂亮、缜密的特点。

朱自清早期写景散文，语言凝练明净，细腻秀丽，善于以精雕细刻的工夫，准确、具体地表现描写对象的特点，追求逼真的艺术效果，正像他在探讨中国传统的艺术手法时所说的，“‘逼真’等于俗语说的‘活脱’或‘活像’，不但像是真的，并且活像是真的。”（《说逼真与如画》）在长期的追求中，朱自清描写的造诣很深，在他笔下，无论是梅雨潭的绿色，还是清华园的月光，都写得逼真如画，使读者仿佛身临其境一般。而秦淮河的夜景，那六朝脂粉气的遗迹，更是真实而具体，融情入景，极为成功。

在《荷塘月色》中，朱自清描绘月光如流水般照着荷花和荷叶用“泻”字；青雾弥漫荷塘用“浮”字，而荷叶拥挤的情景用“挨”字，还有用“田田”形容叶子的鲜绿茂盛，用“亭亭”比喻荷叶

直立之状态，将月光、青雾、荷叶的动态和情态写活了。朱自清十分注意遣词造句的形象性，善于抓住事物的特征，用新颖的比喻，唤起读者的联想。《绿》是一篇以描写醉人的绿色而著称的千家小品，中间两段文字，描写梅雨潭和它的绿色，作者循着游踪，先写山岩、瀑布和梅雨亭，一路写来，层次井然。作者坐在梅雨亭上，景色尽收眼底：云在头上流着，草丛透着绿意，瀑布冲下，撞击在岩石之上，飞花碎玉般落下，恰如朵朵白梅，又如点点杨花，如此描绘静观的景物，没有雕琢，不加修饰，真如工笔画一般，读来如见其景，如闻其声。接着写梅雨潭的“绿波”，朱自清没有用“绿油油”“绿如翡翠”一类的形容词，而是用一连串新鲜的比喻，引起人们美好的联想。他说，梅雨潭的绿波“像少妇拖着裙幅”、“像跳动的初恋的处女的心”、“像最嫩的皮肤”、“像湿润的碧玉”，描绘之后又从比较的角度来写“北京什刹海佛地的绿杨”太淡了，“杭州虎跑寺近旁”的“碧草叶”太浓了，“西湖的波太明了，秦淮河的也太暗了”。这样通过色的浓淡和光的明暗，将梅雨潭“绿波”的厚、平、清、软的具体景象传达给读者。在《白水瀑》中，朱自清突出描写白水瀑瀑布的细和薄，他写那凌虚而下的瀑布，“只剩一片飞烟”似的“影子”，而这影子像“袅袅的”“软弧”，像“橡皮带儿”被“微风的纤手”和“不可知的巧手”争夺着。通过“影子”的轻，“软弧”和“橡皮带儿”的软，精密地描写出了白水瀑瀑布在微风中的形态，让读者感到它的细和薄。朱自清认为散文写作应写实，作家必须深入观察，努力创新。他说，作家“于一言一动之微，一沙一石之细，都不轻轻放过”，“正如显微镜一样，这样可以辨出许多新异的滋味”（《山野掇拾》）。他还说：“人生如万花筒，因时地的殊异，变化无穷，我们要多方面了解，多方面感受，多方面的参加，才有趣可言。”（《海阔天空与古今中外》）因此，他对所写的景物都经过认真的观察和体验，他对《荷塘月色》中提

到的月夜蝉声，是几经观察推敲而后确定的，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准确地把握描写对象的具体特征，以至细微的变化，然后用形象的语言表达出来。在“五四”散文的百花园中，朱先生的散文独具一格，他的写景抒情散文显示了很高的艺术成就，显示了“旧文学之自以为特长者，白话文也并非做不到”，尽了“对于旧文学的示威的历史任务”（鲁迅《南腔北调集·小品文的危机》），为现代散文美学作出了贡献。

1927年北伐战争的失败，“四·一二”政变使中国变成“黑暗的中国”。朱自清陷入了极大的痛苦、惶惑和颓唐之中，终于从彷徨战斗的“十字街头”走进古典文学研究的“象牙之塔”。散文创作也从绚丽走向质朴，从即景抒情走上“忆之路”——对往事的回忆。此时的创作就如同朱自清自己所说的“芝麻大的事，都不惜郑重地写出来”。他说：“我们依着时间老人的导引，一步步去温寻已失的自己；这走的便是‘忆之路’，在这‘忆之路’上愈走愈远，愈是有味，因其味渐渐蒸散而甜味却还留着的缘故”……在1936年出版的散文集《你我》中有回忆儿时婚姻的《择偶记》，有悼念前妻的《给亡妇》，有记叙过去冬天同父亲兄弟围坐吃“白水豆腐”，与S君月夜游西湖，跟天真的孩子在一起的冬天，还有记叙以往生活琐事的《看花》、《南京》、《潭柘寺 戒坛寺》以及收在《背影》集中的《儿女》、《怀魏握青君》等，内容侧重写儿女情长，友朋之谊，这些散文虽然写的是个人生活圈子里的“身边琐事”，但因为朱自清用精神的丝缕牵着已逝的时光，所以写得情意绵绵，回肠荡气。他在《〈忆〉跋》一文中说：“飞去的梦便是飞去的生命，所以常常留下十二分的惋惜，在人们心里。”时局的变迁淡化了他的革命意识，减退了当年的热情，给予他的是痛苦，加上家境衰败，娇妻的亡故和多子的拖累，这一切给予他太多的磨难和艰辛，追忆因而成为他解脱痛苦和烦恼的路径。他从现实的

梦中走出，在逝去的旧梦里捡拾美丽的花瓣，从而编织他的“梦”之国与“爱”之国。从这些作品中，我们可以窥见一颗博大的“爱”心：爱父亲，爱儿女，爱妻子，爱朋友。朱自清因为在黑暗现实中看不见找不到圣洁美好的东西，于是心理变得寂寞荒芜，而通过追忆往事营构“爱”的天国，用以抚慰自己寂寞荒芜的心。他痛感美的失落和美的毁灭，从而深深地感喟那已经逝去的“爱”是那般的甜蜜、温馨和宝贵。在朱自清的“爱”之国和“梦”之国中，可以看到儒家“中和主义”思想的深刻影响：《儿女》因爱儿女而自责平时对他们的粗暴；《给亡妇》因爱妻子，为自己未尽到丈夫的责任而追悔；《〈梅花〉后记》，因爱无隅，而悔恨自己的疏懒而未能尽快为他修改诗稿使之出版……在爱的温纱下，包含着作家修身养性的哲学意识：中正平和，严于律己，宽以待人。

1931年8月，朱自清赴欧洲游学，历时一年。在欧洲游历数国，陆续写成散文，发表在《中学生》杂志上，后结集为《欧游杂记》和《伦敦杂记》。这两部散文集和《你我》一样，由于这一时期朱自清的创作不再感应时代的风云，于是可以从容地在技巧上再三谋划，在语言上字斟句酌以至使得散文艺术臻于完善的境地。正如郁达夫指出：“文学研究会的散文作家中，除冰心女士之外，文章之美要算他了。”在这两部游记中，他极力在作品中避免“我”的出现，既不写“身边琐事”，也不写浪漫情调的异域感，而是客观地描述欧洲国家名胜古迹，谨慎地介绍西方的历史、文化和艺术，作家用意是在写这些游记给中学生看，时时、处处想到要为他们作道德文章的楷模，所以格外的严谨，无论是绘景状物还是抒情写意，无论是结构谋篇还是文字技巧，这些都惨淡经营、苦用诗心的。它们确实是现代游记中的典范性作品，尤其是在语言方面，作者在白话口语的基础上提炼富有表现力的艺术语言，那流畅自如的旋律，轻松活泼的节奏，那字字推敲的选词

与灵活多变的句型，都是十分精美的。正如叶圣陶所说：“现代大学生如果开现代本国文学的课程，或者有人编现代本国文学史，论到文体的完美，文字的全写口语，朱先生该是首先被提及的。”（叶圣陶《朱佩弦先生》）所以说，朱自清在散文艺术的探索中作出了艰苦的努力，在文体革新与语言创造方面，达到了中国现代文学历史的崭新高度。不过，这些游记与作家超脱、低沉的思绪合致，比较明显地缺少时代的光色。

抗战爆发后，侵略者的炮火使华北摆不下一张平静的书桌，也使他的书斋失去了平静。在侵略者面前他不再沉默了，1937年后他随学校南下，这时期，他带着沉重的心情、殷切的期待，写了不少杂文。《语文影及其他》一书中的许多篇章和《蒙自杂记》、《西南采风录序》、《这一天》等均写在这个期间。散文集《语文影及其他》分两辑，其中《语文影之辑》是讨论语文的意义的，《人生的一角之辑》是讨论生活片段的。这时期的朱自清的散文不像以前那样采用大量的比喻、排比等修辞手法，而是用简洁的笔触，直接写出自己的看法。一方面他冷眼看待人生，以日常生活用语和人间世情为议论对象，从而抒写自己的人生；另一方面他热烈地呼喊“东亚病夫居然奋起了，睡狮果然醒了，从前只是一大块沃土，一大盆散沙的死中国，现在是有血有肉的活中国了”。在《论轰炸》中，他呐喊着民族和国家的新生：“咱们的民族，咱们的国家，像涅槃的凤凰一样，已经从火里再生了！”抗战胜利的前后，昆明掀起了民主运动的热潮，他的思想发生了变化，特别是李公朴、闻一多的遇害，更加教育了作为学者的朱自清，他的态度也就更为激进了，因此创作基调明显地发生了变异。这时期，朱自清散文已经由抒情转向说理，主要收在《标准与尺度》和《论雅俗共赏》两集中，虽然数量不多，但所谈的都是现实问题。思想激进，锋芒毕露，光采烨烨，其思想特点是努力而且自觉地

站在人民的立场上指点东西、发表议论。《论吃饭》充分肯定农民“吃大户”的正义举动，赞扬他们反饥饿、反压迫的政治觉悟和敢于反抗的集体意识。文章通过说古论今，字里行间干预着政治，通篇充溢着鲜明的政治色彩。《回来杂记》对国民党统治下的北平现实予以评说，分别从“有”“闲”“杂”“乱”四方面剖析日常生活的状况，由表及里，烛幽发微，揭示了“物价像潮水一般涨，整个北平也像在潮水里荡着”的社会动荡的本质，从而激烈地抨击在民主运动中行将灭亡的黑暗社会制度。在《中国学术的大损失——悼闻一多先生》等文中，他肯定闻一多对民主运动作出的贡献，揭露了国民党反动派的凶残和卑劣，表示了继续斗争的决心。朱自清曾多次称赞：“鲁迅的‘杂感’也是诗”（朱自清《鲁迅先生的杂感》），而他恰恰也正有意地仿效鲁迅，同样在杂文里“一面否定、一面希望、一面战斗着”。（同上）在一些杂文中，对知识分子进行痛快淋漓的解剖，如《论书生的酸气》批评知识分子身上的“酸气味”，他说，既然“自己是在人民之中”，就不能再“自命不凡”，要知识分子必须正确地“看清了自己”，要丢却知识分子那种装腔作势和自视清高的作风。这实际上包含了朱自清对“旧我”的否定和批判，包含着对自己那种习惯于克制、平和中正、沉思默想、内向封闭的超稳定文化心理的否定，他在勇敢的自我否定中紧紧地向人民靠拢，实现与旧哲学、旧思想、旧意识的决裂，代之以崭新的革命思想意识，从而重新肯定自己。

总观朱自清先生的散文创作，从早期的清秀隽永到中期的质朴腴厚，到后期的激进深邃，无不显示出他独特的艺术风貌和审美情趣，无不与时代息息相通，正像他的老朋友杨振声说：“他的散文，确实给我们开出了一条平坦大道，这条道将永远领导我的自迩以至远，自卑以升高。”（《文讯》1948年9月9卷3期）

三

杨振声在《朱自清先生与现代散文》中说：“近代散文本早已撕破了岸然道貌的假面具，摘去了假发，卸下了皂袍，它与一切问题短兵相接，与人生日常生活相厮混，共游戏。一句话，它不再装腔作势，去为传道者与说理者作工具，而只是每个人宣情达意的语言符号……。”他又说：“朱自清的散文都做到了，不但做到，而又做得好，所以他的散文，在新文化运动的初期，便已在领导着文坛。”杨振声所说的朱先生在“领导着文坛”，就在于他的散文具有了“宣情达意”的美学特征。也正如朱先生自己在《〈背影〉序》中说的：“我自己是没有什么定见的，只当时觉得要怎样写，便怎样写。我意在表现自己，尽了自己的力便行。”

“意在表现自己”，是中国现代散文史上第一次提出的散文创作的美学原则。朱自清提出这一美学命题，既是时代的赐予，又有历史、现实的背景，更是根植于他的审美经验和理想基础上的创作实践。几千年的中国古代散文的标榜与实施的是以“文以载道”为本位的散文观念。所谓“道”，是宣扬以儒家思想为核心的封建主义的伦理与道德观念，“文以载道”强调儒家思想的独尊、理性的至上。用理性制约着、束缚着、扼杀着作家的思想感情和精神个体，尽管古代散文中不乏抒情小品，但它们是在被扭曲、被压抑的情况下出现的。至于公开提出“独抒性灵”的创作主张，则被视为离经叛道。“载道”的桎梏使散文简化为“八股文”的模式。因此，否定“文以载道”的观念，建立以作家个性为本位的散文观念，是“五四”思想革命和文化革命的必然，更是新文化之初散文革命的必然。朱自清在总结“五四”文化革命时说：“新文化运动接受了西洋的影响，除了解放文体，以白话代替古文之